

红楼梦～回读后感(精选9篇)

“读后感”的“感”是因“读”而引起的。“读”是“感”的基础。走马观花地读，可能连原作讲的什么都没有掌握，哪能有“感”？读得肤浅，当然也感得不深。只有读得认真，才能有所感，并感得深刻。读后感对于我们来说是非常有帮助的，那么我们该如何写好一篇读后感呢？接下来我就给大家介绍一下优秀的读后感范文，我们一起来看一看吧，希望对大家有所帮助。

红楼梦～回读后感篇一

笑者，情之美好。人乃有情众生，红楼一干人皆是情种冤孽，随了神瑛侍者下凡而来。宝黛之爱最是让人动容，他们的知己情更让人羡慕，同对功名不屑。宝玉让黛玉抚琴，黛玉打趣道不愿对牛弹琴，宝玉笑道钟子期不一定也认琴谱，言下之意教人深念。宝钗扑蝶，多么青春美好可入画儿的景儿。湘云醉卧，真真让人怜爱。探春起社，何其风流雅致。香菱学诗，只为纯真的追求与喜爱。李纨教子，对于亡夫妇道的忠守……此之种种，皆乃情耳。

哭者，乃命运之作弄。宝黛既两心相爱，何必有金玉之说？迎春与世无争，为何偏嫁中山狼？探春精明能干，为何竟远嫁一去不归？妙玉清高孤洁，为何终陷泥沼中？香菱本是闺阁小姐，为何却由主变仆？晴雯心比天高，为何身为下贱，因谗失命？诸多为何，诸多不如意，尽了黛玉一生泪，也惹了木儿的眼泪。

读罢红楼梦，再读佛书，感触愈深。恁多忘不了，正是“我执”的表现啊。功名、金银、娇妻、儿孙，皆是过眼云烟，虚幻不真，终难抓住，只落得了一片白茫茫大地真干净，何必太过执着？木儿曾作诗曰：“勘破无明几人往，古今哭笑戏一场。”浩浩宇宙，茫茫时间，无非上演了一场又一场戏

罢，留名者故有，遗忘者又何其多。你方唱罢我登台，一部红楼终结了，另有他部红楼上演哉！

可叹者，为那些红楼奇女子。颦儿，木儿怜惜才情满腹的你。宝姐姐，木儿理解心热情冷的你。云儿，木儿喜爱豪爽无拘的你。元春，木儿明白无奈入宫门的你。迎春，木儿难忘丫鬟吵架时却在一旁悠然看太上感应篇的你。探春，木儿欣赏积极有男儿气的你。惜春，木儿亦不忘唯伴古佛青灯的你。妙玉，木儿仰慕高洁的你。可卿，木儿疼惜早逝的你。李纨，木儿敬佩恪守妇道的你……然此些美好女儿，美好青春年华，终碎在了美丽的大观园，怎不教人叹息哉！

可念者，红楼梦便是一部世间百态，每个人都是主角，不论婆子小厮，还是公子小姐。好一个“不入红门，不知苦海深”，这与佛又不约而合，人世无非一“苦”字耳。整日价为甚劳碌，终究得到了甚么？所有美好之情，美好之人，美好之物，便如梦一般，醒了甚么都没了。争耐世人仍在梦中难醒转，可念可念！

宝黛既两心相爱，何必有金玉之说？只为金玉只说最般配。最不般配的就是鲜花和牛粪。

迎春与世无争，为何偏嫁中山狼？只为父母眼光狭浅。偏右自己不能做主。好比今日刘志军

妙玉清高孤洁，为何终陷泥沼中？只为空无一技养身，虽清高但无刚烈之性。皮囊虽美，与俗人眠。

香菱本是闺阁小姐，为何却由主变仆？只为水虽大终究漫不过船，涧底松耳。

晴雯心比天高，为何身为下贱？只为才高八斗，德薄一纸。古语命比纸薄。

红楼梦～回读后感篇二

予在《红楼梦》的世界里，捡拾起不慎触落一地的人物碎片，黛玉的傲，宝玉的暖，宝钗的精……如缕缕清香，让我读你千遍不厌倦。

初读喜欢黛玉。“两弯似蹙非蹙罥烟眉，一双似喜非喜含情目。”初入贾府，黛玉仍小，多少有些寄人篱下之感。这也怨不得黛玉：父母双亡，打击甚大。可黛玉的文采却不可不服，不管是蟹宴上的妙语连珠，还是小雪初落时的语出惊人，又抑或是漫步大观园时的偶然所感，无不令贾府的上上下下为之叹服。让我记忆尤深的，是黛玉的焚稿。“妹妹，你是我最知心的，虽是老太太派你服侍我这几年，我拿你就当作我的亲妹妹。”黛玉对紫娟的一席话，已让读者泪目。“黛玉只作不闻，回手又把那诗稿拿起来，瞧了瞧又撂下了。”焚烧的不再是稿，而是黛玉对封建社会的看清，以及对宝玉的死心塌地。彼时，黛玉仰卧在床，唇色发白，气息已断。傲了一辈子的黛玉啊！却在咽气的那一刻，神色苍白无力。

后来喜欢宝玉。“这个妹妹我曾见过的。”这是宝黛二人初见时的欢喜，似小鹿乱撞，怦然心动；“家里姐姐妹妹都没有，但我有，我说没趣；如今来了这么一个神仙似的妹妹也没有，可知这不是个好东西。”这，是宝玉摔“通灵宝玉”时的一席言语。那“通灵宝玉”可是女娲补天时多下来的一块石啊！宝玉出生时口含着它，却因黛玉没有，而毅然摔地。宝玉，在众人眼中或许是个花花公子，却不然。宝玉，会在雨夜，给黛玉送去雨具，自己冒雨回房也不留神；宝玉，会心存善良，在蕊官感到迷茫委屈时，悉心开导。通读红楼，我发现曾经的“怡红公子”已然蜕变：由不识抬举，变得知规懂礼；由口出狂言，变得绅士儒雅。却只因封建包办婚姻的束缚，宝玉娶了宝钗，最终看破红尘，出家为僧。真不是宝玉花心啊，而是暖男的爱，仅仅如此。

又读喜欢宝钗。“这药引啊，要春天开的白牡丹花蕊十二两，

夏天的白荷花蕊十二两，秋天的白芙蓉蕊十二两，冬天的白梅花蕊十二两。”这，是宝钗的“冷香丸”的配方。宝钗其实也生来体弱多病，只是自己的倔强，让世人看不出。初读红楼，是不爱宝钗的，总认为宝钗太过世故圆滑，八面玲珑。可后来才发现，宝钗原来也是那么才华横溢。吟诗诵诗，与黛玉不分上下；住所蘅芜院，选处幽静，远离世喧。其实，宝钗和宝玉天生一对。那一天，宝玉看望宝钗，将自己的玉从项上摘了下来，递在宝钗手内。宝钗看毕，口内念道：“莫失莫忘，仙寿恒昌。”莺儿嘻嘻笑道：“我听这两句话，倒像和姑娘项圈上的两句话是一对儿。”拿来瞧，却真是：“不离不弃，芳龄永继”。宝钗的亡，让人怜爱，她被自己哥哥薛蟠的妻子夏金桂抛尸雪地，身躯难寻。精打细算着的宝钗，怕是没想到自己会沦落到如此一番处境罢！

现在认识王夫人。“王氏集团”的幕后总操纵就是她了。为何称之为“王氏集团”？因为以王夫人为首的一群人，都妄想凭群众之力与贾母抗衡。王夫人表面上的温柔儒雅，善解人意再也掩不住她内心的心狠手辣。贾母之死，让她的阴谋终得以成功——宝钗，就这么嫁给了宝玉。正是王夫人，一手搅乱了宝黛的真挚情深。

正是这些风格多样的人物与一波三折的故事造就了《红楼梦》的成就。“若说有奇缘，如何心事总虚化。”《枉凝眉》中的一句，用来概括红楼故事再恰当不过了。

读你千遍不厌倦！《红楼梦》，我的红楼情怀。

红楼梦～回读后感篇三

初见红楼，年少懵懂。那时读的是简单的少儿版，没有一字一句的斟酌，也没有细细品读贾府的繁荣，一句句含有隐晦的诗词也是直接跳过。那时是被故事吸引，在一个个人名还记不住的时候，我竟通读完了全本，不喜欢林黛玉的懦弱，贾宝玉的风流，薛宝钗的心机，王熙凤的毒辣……当时的我

并不明白这本“无聊”的书是怎么成为名著的。再见红楼。我阅读的是青少版，开始被曹雪芹的文笔吸引。从中竟朦朦胧胧地感受到了每个人的无奈与辛酸。林黛玉的隐忍，贾宝玉的失情，薛宝钗的明哲保身，王熙凤的无子之痛……似乎每一个人，都有自己的苦衷，他们竟都是封建社会的牺牲品。又见红楼。我捧起了原版，这次我读到的不是宝黛爱情悲剧的明线，也不是曹雪芹的笔下生花，而是红楼梦真正的价值——贾史王薛四大家族的兴衰变迁，是红楼梦中隐藏的巨幅历史画卷，那些封建社会对人性和美好的摧残。作者曹雪芹是家道中落之人，历经家族巨大变迁的他，或许早已经看透了世事无常、变化万千……“月满则亏，水满则溢”，在封建社会的腐朽和压榨下，即使再兴盛的家族也不会长久。曾经多么辉煌，受人“敬仰”的荣国府，也会有树倒猢猻散的一天。

曹雪芹在《红楼梦》的第一回，便通过贾雨村的“良言”警示了世人。《红楼梦》的明线是宝黛的爱情悲剧，他们所追求的纯洁无瑕的爱情令人扼腕叹息的被残杀了，其中深层次的原因引人深思……真的是所谓“天命”吗？我更愿意理解为是封建社会的伤害，他们的命运结局是自己不能掌控的，是一场凄美的“梦”。曹雪芹的逻辑何等细腻！他借助诗会埋下了许多伏笔，那些悲情的诗句实际上正是曹雪芹在行文捻墨之中暗示的结局。曹雪芹的文笔何等韵美！在黛玉初进贾府时，寥寥几笔便勾勒出了荣国府的华丽与奢侈。而在他笔下，有“花谢花飞花满天，红消香断有谁怜”，更有“好风凭借力，送我上青天”的诗句，不仅成了千古名句，更是言简意赅的表明了黛玉和宝钗的性格差别。在他的笔下，贾史王薛四大家族的悲欢离合跃然纸上；在他的笔下，宝黛钗云十二钗的音容笑貌栩栩如生！《红楼梦》是故事中主人公们一场破碎的梦，是贾家百年兴衰变迁的黄粱一梦，更是一个时代遗存的美丽又残忍的梦……它就像是原作中女娲补天遗留下来的石头一样，静静的待在时光的角落中，待在岁月的尘埃中，等待着被人发现，然后娓娓道来。

作者|昆山市第二中学初一（17）班张馨月

公众号|玉峰文苑

红楼梦～回读后感篇四

学《红楼梦》品“红楼情”

想不到的红楼事，剪不断的红楼情。

记得当初看完了《红楼梦》后，我就一直想写点什么，但我自知文化不高，不敢玷污文学。真要写点什么的时候，没想到是以这种形式。

对于《红楼梦》重拍，我一直就不接受，可是个人意愿无法改变导演行动。虽然感到不舒服，但是我一直保持沉默；直到看见那些负面新闻一连接一连地出现，各种言论也尘嚣而上。我坚决反对用这种不严肃的形式重拍《红楼梦》，还没有开拍，就已经进行了一场声势浩大的美女选秀。这些美女在银幕上不断地出现，裸露在全球观众的眼球里，还有什么内涵可言？每人也展示了自己的节目，但我从她们的脸上看到的只是喜怒哀乐，并不是那种发自内心的气质或品德之类的东西，在她们身上我找不到某种特别的神韵。我还是大胆地宣传，《红楼梦》已被当初的演员演到极致了，没有人能代替，再重演只不过是丑化文化。红楼已成梦！往日的所有已在我们脑海里成为永恒不可磨灭的记忆。如果新《红楼梦》真播出后，我想观众更多的是带着看闹剧的眼光和心态去看新版红楼，对里面的人物评头论足，那么谁会关注曹先生所写代表的目的又是什么？这完全是一场浮躁走的秀罢了。结束吧，什么事都要适可而止。

有人说：“曹雪芹给了林黛玉灵魂，陈晓旭给了林黛玉血肉。”也许吧！正是这一场红楼选秀，才真表现出陈晓旭是独一无二的“林妹妹”！所见闺英阁秀，皆未有稍及上晓玉者。

真想抵制那些无知的人，告诫她们只是在当一个‘时代’的小丑，她们在把经典当娱乐再把娱乐当经济。红楼梦本就应随着林妹妹的仙逝，冷月葬花魂般地成为记忆！“千红一哭（窟），万艳同悲。（杯）”，娱乐界对《红》的一举一动正牵制我们的神经，红楼是一部经典文学，可他们不惜重资在瑰丽的名著上炒作文章。经典是不可颠覆，艺术是有灵魂的，作秀怎么能也攀上“艺术”两个字了？我们应珍惜存量不多的文化精品，不要糟蹋了文学，不要轻视文化，这是一部不朽的名著。

在这商业利益泛滥的中国，不觉警惕：要保护中国文化，真的很难了。像《红楼梦》重拍只会将中国的艺术变成一种庸俗的商业行为。他们的行为根本与普及红学、发掘名著没有关系。

我一直不了解张纪中先生为什么要重拍红楼，是想攀比？可能你并不知道初衷会演泽成今天这样的局面，也许你有更多我不想知道的想法，但我只是知道有些东西不是随随便便就能够超越的。放眼观看，真真是劳民伤财。但现在娱乐界“绯闻”已成为一种经济，炒作越厉害收入越多，像某个网络红人所讲的：“骂吧，骂得越厉害，证明我越红。”。艺术是有灵魂的，要全心演泽它很难，如果今天的新闻是真的，这是一种对艺术的玷污。才貌双全的人寥寥几，要演红楼梦中人至少她是个——品德高尚者。我知道，我个人的力量是无法扭转这些人的步伐。这种现象似一个时代艺术的变更，渐渐趋向另一种申美观，好像有人特别用心将名著用超女的形式来演播。

红楼梦～回读后感篇五

最近，我读了一本学校里下发的漂流书：《红楼梦》。这本书是由曹雪芹创作的，彭程改编的举世闻名的历史书籍。

书中描写了许多的的人物，有贾、史、王、薛四大家族，还有

林黛玉等……这些众多的人物，各有各的性格，有温柔的，有固执的，还有暴躁的……讲述的故事情节曲折，生动感人，文笔细腻，语言风趣，人物众多，各有其貌，内容丰富。

书中的贾宝玉是一个又聪明又贪玩的孩子，他十分天真，可是他和楚楚可怜的林黛玉缠绵爱情是那么悲惨，令人痛心。写出了当时的社会太黑暗，太腐朽，对封建社会的深恶痛绝。想想我们现在的社会真好，没有他们那时的封建，而且现在的生活条件也越来越好，我们要珍惜现在的生活，更要认真、努力，好好学习，将来才能为社会奉献一份力，才能做一个有用的人。书中的王熙凤是个泼辣货，虽然机关算尽，可最终难逃覆灭的下场。更让我懂得了做坏事是没有好下场的，我们要做一个好孩子，在做事前要想一想是对还是错，该做还是不该做。

读了这本书也让我明白了，我们每个人都有自己的优点和缺点，对待自己的优点要坚持，缺点一定要改正。

文档为doc格式

红楼梦～回读后感篇六

入夏的夜，迎着暖暖的风，静静读着这喧哗之后的宁静。想写些什么度过这漫漫长夜，在落笔的一刹那，发现纸是如此的洁白，纯洁得让我想到她。又一次，我捧起了这千年不朽的巨著——《红楼梦》。梦中，我迈着缓慢但不轻盈的步伐，踱在大观园。

一身素服，一抹淡妆，一条丝帕，仅此而已。亭亭玉立，一个水做的女人。“侬今葬花人痴笑，他年葬花依知是谁；试看春残花渐落，便是红颜老死时。”你默默吟着，伴着淌不完的泪水和淌不完的心事。黛玉，你为何而愁，是寄人离下的无奈使你彷徨么？你冷眼看着身前的千百人，却感受不到宝玉在背后看你。

在红楼，醉一场，梦一场，痛一场。黛玉，你把泪水熬成刻骨铭心的海，最后把自己淹没。多少次，我为你而痛心，但是我愿意读你，读懂你。独自一人，身衣曳地，低回，在幽静深长的小路，随你的，只有过季的花瓣，你的心事，只有塘里的鱼能懂。无数次，你用花锄掩埋幽怨，心却一沉再沉，用落叶堆葬你失落的灵魂，杜宇声断千里之外。狠下心来，焚烧千篇诗稿，有个人是否泪眼无处。黛玉，我好想告诉你，你是多么的才华横溢，可你总是孤独无助，无奈的泪水时常把我融化。

“都道是金玉良缘，我只念木石前盟，空对着山中高士晶莹雪，终不忘世外仙株寂寞林，叹人间美中不足今方信，纵然是齐眉举案，到底意难平。”一首凄凄惨惨的爱情诗，写尽了辛酸，写尽了无奈，这对有情人，或许，注定无法常相厮守；或许，注定无法成为眷属。红楼上声萧依旧，却事散缤纷，终归一杯丘土。我叹，世上海誓山盟的多，天荒地老的少；我哀，天下情缘未了的多，生生世世的少；我吟，红楼梦里梦红楼，千古情结几时解。

昌盛一时的贾家，最后化为一片废墟，只有阵阵叹息。为官的，家业凋零；富贵的，金银散尽；有恩的，死里逃生；无情的，分明报应；欠命的，命已还；欠泪的，泪已尽。冤冤相报是非轻，分离聚合皆前定。人去楼空，时过境迁，奈何，怎一个“愁”字了得。

昨夜红楼入梦中，多少往事回忆心头，今晨醒来梦已远，留下满杯红楼梦。

红楼啊红楼，为何浓妆掩不住你的轻愁；红楼啊红楼，你的轻愁是否因为人们将你遗漏。

拥着让我忧让我喜的红楼一梦，我将满腔热血与暴躁的情感静静流泻，涌透到每一页之中，读她的一夜洁白。

红楼梦～回读后感篇七

因为要考试，最近总看些“忧伤的”《近现代史》和枯燥的《马克思主义概论》，理性主义把我浪漫感性的一面欺压得都快要跪在地上。这是我不能接受的。我认为学文学的人和他的文学还是得回归人的一面，回归有眼泪和慈悲的一面才好。而在我看来，最具悲悯情怀的依然还是《红楼梦》，故而索性先丢开那些经卷，慢慢地品悟几章《红楼梦》，好好的找一下自我，回顾一下初衷，以免让自己成为自己曾经鄙视的那一类人。

一部好的作品之所以会让人产生崇敬，是因为它总能给你鼓励，给你直面一切的力量。好多人说《红楼梦》不适合少年人看，因为其中有一些少年人不该看的东西。我一直对此不以为然，因为我并没看到什么不该看的东西。我始终相信，一个人带着怎样的目光去看一部作品，那部作品就会给他展示怎样的力量。在大慈大悲者的眼中，没有恶魔，在恶魔的眼里，同样没有慈悲的立足之地。谁都不会认为，曹雪芹写的只是纸醉金迷。我们相信，在富贵温柔，繁华如梦的表面下一定掩盖着作者不愿明说又不能不说的痛苦。

那么，这痛苦是什么呢？

好多人都在猜测，好多人都在附加。说他是批判封建的先锋，说他是揭露黑暗的勇士。可是我觉得，这都是我们以功利的态度对作者本意的强力歪曲，曹雪芹写《红楼梦》之初，绝不是为了批判或者揭露什么，他只是坦诚的把自己写出来而已。至于说作品中确实有对封建的展现，那也仅仅是展现而已，——这不是作家的不作为，反而还很难做到的“无为而为”，也只有这样，才是对人世的尊重，才是对每一个生命的敬畏。

同是悲剧的形态，希腊人说，“不要出生，如果已经出生，那就赶快死掉吧！”而《红楼梦》中展现的却是“世间虽磨

难万千，但是，既然你来了，那就努力地活着吧！”

对，就是要努力地活着。这是一个人初读《红楼梦》很难感悟到的。在我们看来，能将庞杂的人物关系、华丽的文采、凄恻空濛的爱情故事齐聚的，小说就已经足矣传世千年而永垂不朽了，所以我们很难再分出心思来看看它别的地方。因此，那许多渺小但坚韧的人就往往被我们忽视。

但是，读者可以忽视，作者不能。他于心中深知，每个人活着的不易。

第九章至第十章，可能很少会有人注意到有金寡妇这么一个角色（即便她出现在章目之上）。当她的儿子受了宝玉的气（给秦钟磕头）而回家抱怨时，她却说出了这样一段话：

你又争什么闲气？好容易我望你姑妈说了，你姑妈千方百计才向他们西府里的链二奶奶跟前说了，你猜得了这个念书的地方。若不是仗着人家，咱们家里哪里还有力量请得起先生？况且人家学里，茶也是现成的，饭也是现成的。你这二年在里面念书，家里也省好大的嚼用呢！省出来的，你又爱穿件鲜明衣服。再者，不是因为你在那里念书，你就认得什么薛大爷了？那薛大爷不给不给，这二年也帮了咱们七八十两银子。如今你要闹出了这个学房，再要找这么个地方，我告诉你罢，比登天还难呢。你给我老老实实的玩一会儿子睡你的教去，好多着呢。

而金荣也是能忍气吞声，回房睡觉。第二天干什么呢？仍旧去上学。

联想我们自己，哪怕是在学校有一丁点儿不快，爸妈就会插着双手，横眉怒目地找老师和同学的家长理论。可金寡妇不能，别人是生在“白玉为堂金作马”的侯门大族的贾二爷，而自己只是一介草民，好容易凭得一点薄的像纸一样的面子才讨了几口残羹冷炙，怎么能因为一点无关生活的尊严丢了

吃食呢？杀人还不过头点地呢，磕个头，不算什么！

记得小红吗？那个因为宝玉的名字要有“玉”而不得不改掉自己名字里的“玉”的女孩。她总在寻找接近宝玉的机会，希望通过他来改变自己。在大多数女子对自己的身世无能为力的时代，她是坚韧的，她绝不让自己的生命毫无色彩，就算结果无法预料，她也在所不惜。可幸的是，她后来跟了凤姐，走向了“权利中心”，她做到了。

当然，最具代表性的，也最容易让人发现的还是刘姥姥。第一次读到，就给了我深刻印象。作者写她进荣国府的囧态时，我便明白其中的深意。不是我天赋异禀，有多么神通，而是我对此有过切身的体会。小时候，我跟奶奶走过一家亲戚，他们姓什么我已经忘了，但当时那种手脚都没处放的不安还依然铭记。原来进门是要拖鞋的？原来吃饭是要用公筷的？原来螃蟹也能做成菜啊？哦，我都不知道。

后来，我发誓，再也不到那亲戚家去！尽管他们对我很好。这样看来，刘姥姥比我是强多了，她可不止一次在贾府进出呢！

世界上最自作多情的人就是读者，他们总觉得他所关注的那些角色是作家以他为原型写的。于是，总不会忘了把自己跟作品中的人物联系起来。看到黛玉，就希望自己是贾二爷；看到凤姐，就想到自己的老婆；看到贾政，就对自己说，“哎，我才不要成为这样的人，除了他怕的人，谁都怕他。”而我，看到刘姥姥，就觉得我是他身边的板儿。

可能，大多数人只关心荣宁二府或者四大家族的兴衰，没有太多去在意那些小角色的生活。但不得不说，真正让人懂得生命的可贵的正是这些小角色。

地球是圆的，谁都不是中心，谁也可以是中心。我们要的做没有太多，仅仅是努力地活着，保持生命力，同时别把自己

看得太重要。得明白磕个头不算什么，杀人还不过头点地呢！

红楼梦～回读后感篇八

说到这，红楼梦里的爱情故事还真是数不胜数。首先力推的，就是宝黛的红粉痴恋。在红楼梦里要数这两个人的爱情最纯洁了。从两小无猜，青梅出马，到长大后的坠入爱河。曹公简直就是顺水推舟，让读者感到，世间又一份千古流芳的爱情故事诞生了。它的出现是那么的自然，几乎没有人怀疑过，它的出现是那么纯洁，纤尘不染。但是生不逢时的爱情就是痛苦的代名词。黛玉性格里独有的叛逆和孤僻，以及对世俗的不屑一顾，令她处处显得特立独行，卓尔不群。花前痴读西厢，毫无避讳；不喜巧言令色，言随心至；崇尚真情真意，淡泊名利……种种这般，都使得她象一朵幽然独放的荷花，始终执著着自己的那份清纯，质本洁来还洁去，一如碧玉般盈澈。用一个普通人的眼光看她，最欣赏的还是黛玉的诗情画意，灵秀慧黠。黛玉每每与姐妹们饮酒赏花吟诗作对，总是才气逼人，艺压群芳。无论是少年听雨歌楼上的诗情，清寒入骨我欲仙的画意；还是草木黄落雁南归的凄凉，花气温柔能解语的'幽情；无不体现出她娟雅脱俗的诗人气质。最叹息的是黛玉的多愁善感，红颜薄命。黛玉的身世，注定了她的孤独无依，而她的性格，又注定了她的寥落忧伤。纵使大观园里人来人往好不热闹，可是这里没有她可以依靠的亲人，没有她可以倾诉的知己，只有风流多情的宝玉让她芳心暗许，却又总是患得患失。于是她无奈着“天尽头，何处有丘”，悲哀着“三月香巢已垒成，梁间燕子套无情”，伤感着“花谢花飞飞满天，红消香断有谁怜”，终落得“一缕香魂随风散，三更不曾入梦来”的凄凉结局。

与其说林黛玉在贾府的地位和自身的懦弱是悲剧的起因，还不如把责任轨道万恶的封建社会以元春为首的封建集团无情的扼杀了宝玉和黛玉之间的爱情。如果红楼梦真的是曹雪芹亲身经历的描述，那么我可以感受到一个失去至爱的男人的痛苦。地狱的烈火在身边燃烧，苦不堪言，使我的思想静止

不前，这不是切肤之痛，却是切肤之爱。当血泪撒尽的曹公转身面对不堪回首的历史怎能不发出“满纸荒唐言，一把辛酸泪”的感叹！还有要说的就是薛宝钗的爱情悲剧了。看到黛玉的郁郁而终，依然那么难过。可待到读完，听甄世隐说着什么“兰桂齐芳”。

编辑推荐：

更多读后感范文进入读后感大全 [duhougan/](#)

010020

红楼梦～回读后感篇九

一朝春尽红颜老，花落人亡两不知。

——题记

黛玉从西边角门进了荣国府的那一天，她的结局大约就已经注定了罢。

荣国府里的华贵是外人想象不到的。华冠礼服，山珍海味，仆役成群，这里的公子小姐，也是外边比不得的风流体态。连几个三等仆妇的吃穿用度在她眼里都已是不凡，进了贾府，更是感觉到自己的渺小卑微。若不是亲眼见到，怕不以为是到了仙境吧。黛玉，在这地方，有算什么呢？一个来投奔的穷亲戚？即便老太太待她好，也不过当她是贵客，终究不是这府里的人。她也读过些书，腹中有了才气，自是受不得旁人一点轻视。唯有步步留心，时时在意，不肯轻易多说一句话，多行一步路，唯恐被人耻笑了她去。

她站在众姐妹之中，吟诗作赋，文采斐然，却自我感觉格格不入。荣国府里照常热闹，她却时时感到悲凉。先天的不足之症，让她仿佛雨打的花骨朵，纵然有着羸弱的美丽，却脆

弱到一阵风就能卷起——落地——粉身碎骨。依今葬花人笑痴，他年葬依知是谁？现在她再美，再有才，有再多的追捧与喜欢，又有什么用？总会有年华老去的一天。到那时，还有谁会多看她一眼？还有宝玉……等到她人老珠黄，又怎么可能还能拥有宝玉的喜欢？即使现在宝玉对她百依百顺，可是万一今后还有更好的女子，又怎知他不会厌了自己？就算他二人情投意合，不离不弃，可她还有不足之症，是注定没法和宝玉长相厮守。既是终将失去，倒不如，从不曾拥有。她耍脾气，摆冷脸，也只是因为那可笑的自傲与自卑罢了。

只有眼泪是做不得假，一串串掉下来，像是看不到尽头，却也已经走到了尽头。